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11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0年12月23日在公司广州运营中心以现场（视频）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但昭学先生主持，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及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；

同意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增补及调整，增补及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具体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名称	主任委员	委员	委员	委员
战略委员会	熊守美	但昭学	罗旭强	徐飞跃
审计委员会	孔小文	朱义坤	廖坚	姜德高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梁国锋	孔小文	姜德高	梁宇清
提名委员会	朱义坤	孔小文	梁宇清	周乐人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；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；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